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深长城

公告编号：2010—2 号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30 在深圳圣廷苑酒店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有马兴文、龙庆祥、胡泽恩、黄振达、申成文、胡春元、赖继红、钟鹏翼。董事李永明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马兴文代为行使董事职权。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8 名，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谭华森、监事会监事邓伟时、熊军、楼锡锋、董事会秘书尹善峰、证券事务代表李东宁及部分工作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马兴文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预案）：

一、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报告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0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预案》。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全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经审计后的 2009 年度财务报表主要数据及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万元）	648,071.98	554,880.59	1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206,883.27	172,282.25	2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64	7.19	20.1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4,072.67	113,923.80	79.13%
营业利润（万元）	35,804.51	2,509.58	1326.71%
利润总额（万元）	35,158.65	1,391.76	242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663.58	678.66	3,828.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135	0.0283	3,834.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6	-1.33	397.74%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4.07%	0.39%	增加 13.68 个百分点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

1、报告期内，成都 6#地（天府长城图南多）、上海长城中环墅、大连海印长城项目竣工结算以及成都 8#地（天府长城柏南郡）、东莞松山湖长城世家一期、大连瓦房店都市阳光二期二段尾盘均有收入结转，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报告期内，收回中海信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款项相应转回坏账准备 29,753,527.50 元，以及房地产市场回暖、可变现价值回升相应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54,422,030.25 元。

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四、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09 年度报告摘要及正文的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的通知》（深证上[2009]201 号）等有关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则，公司编制了 2009 年度报告摘要及正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公司 2009 年度报告摘要及正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公开披露。

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五、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的预案》。

根据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南财审报字（2010）第 CA 086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09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母公司）10,084,253.36 元，加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464,803,725.12 元，减去分配 2008 年度现金股利 4,789,260.80 元，公司 2009 年末实际可

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70,098,717.68 元。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提出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预案如下：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以公司年末总股本 239,463,0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合计共派现金 35,919,456.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六、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公司现有审计机构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连续 9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目前，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正与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实施合并，合并后事务所名称为“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中。合并后，原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的所有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将转由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继续承办。

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请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10 年度审计服务。经综合考虑 2009 年度审计费用及 2010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2010 年审计服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65 万元。以上费用包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报告出具费用、其他与年度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或专项报告费用。公司不另支付差旅费等其他费用。

该项预案需提交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七、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0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预案》。

根据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取董事会基金的议案》，根据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公司董事会拟定发放 2009 年度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履行职责津贴费用共计 35.5 万元（税后），其津贴具体发放标准和形式，授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和财务部根据责权利相统一的原则制定具体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决定后实施。

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八、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九、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

究制度>的议案》。

为完善内部制度、落实问责机制、提高自治自律水平，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要求上市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制度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0]14 号)有关要求，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从而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

本制度共分五章二十三条，主要内容包括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定义、种类和范围；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具体认定标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更正应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要求，以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责任认定程序和惩处措施。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财务管理规定>的议案》

公司现行《财务管理规定》为 2003 年度修定，至今已有 7 年，期间国家相继出台了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劳动法、所得税等的最新规定，原《财务管理规定》部分章节已与最新法律、法规不相适应，鉴于此公司拟重新修订《财务管理规定》，以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工作，提高企业财务管理水平。

修订后的《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规定（2010 年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

十一、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00 在深圳市福田区百花五路长源楼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 1、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关于 200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09 年度报告摘要及正文的议案；
- 5、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的议案；
- 6、关于聘请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关于 200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此公告

深圳市长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日